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泰达洁净提供 1,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0.46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82.09%，对负债率超过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44.47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89.51%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达洁净”）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滨海农商行”）申请融资 1,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二、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

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 2021 年度为泰达洁净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18,000 万元。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洁净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,710 万元，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3,710 万元，泰达洁净可用担保额度为 14,290 万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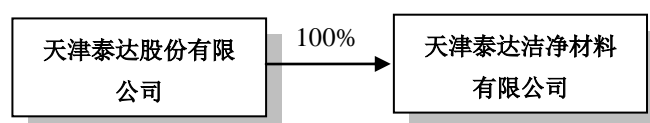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天津泰达洁净材料有限公司
2. 成立日期：2004年3月4日
3. 注册地点：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16号
4. 法定代表人：宋道
5. 注册资本：8,000万元人民币
6. 主营业务：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；家用纺织制

成品制造；服装辅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、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、生物基材料制造、生物基材料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生产、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销售；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；劳动保护用品生产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纺织专用设备制造、纺织专用设备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家用电器制造、家用电器销售、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；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；化工产品批发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合成材料销售；合成纤维制造、合成纤维销售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、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纺织专用测试仪器销售。（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7. 股权结构图



（二）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0年12月31日	2021年9月30日
资产总额	46,120.31	39,649.49
负债总额	18,818.07	11,880.10
流动负债总额	17,019.74	10,831.77
银行贷款总额	10,060.00	6,810.00
净资产	27,302.23	27,769.38
-	2020年度	2021年1-9月
营业收入	40,904.59	8,406.97
利润总额	20,030.20	519.01
净利润	17,248.56	467.15

注：2020年度数据经审计，其他数据未经审计。

(三) 截至目前, 泰达洁净不存在担保、抵押、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。

(四) 泰达洁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, 主要内容如下:

1. 担保范围: 债权人依据主合同发放各项借款、融资或任何形式的信贷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, 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、利息(含罚息、复利)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2. 担保金额: 1,000 万元。

3. 担保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。

4. 担保期间: 三年。

(二)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, 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: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 因其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, 公司为其提供担保, 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。根据被担保人泰达洁净的资产质量等, 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,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(一)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1 年度担保额度内, 担保总额度仍为 121.00 亿元。

(二) 本次担保后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0.46 亿元,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82.09%。

(三) 根据公司制度规定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, 总余额为 0。

(四) 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 月 28 日